淮河能源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淮河能源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 司董事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马进华先生的书面辞职函,马进华先生因已届退休 年龄,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及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职务,辞职后将不 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具体情况如下:

一、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 上市公司及 其控股子公 司任职	具体职务 (如适用)	是否存在未 履行完毕的 公开承诺	
马进华	董事、总经 理、董事会 秘书	2025年7月1日	2026年11月14日	已届退休 年龄	否	/	否	

二、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马进华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 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和公司日常 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, 其辞职函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马进华先生已 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。

马进华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, 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,公司及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 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!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,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 期间,暂由公司董事长周涛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 序尽快完成董事补选及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聘任等后续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淮河能源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日